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以电话、邮件及其他网络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通知，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其中出席现场会议董事 3 名，董事长鞠振、董事刘兆维、徐智麟、季占璐、独立董事武滨、李先荣因疫情原因以视频会议方式参加），公司全体监事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鞠振主持，经大会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总裁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1,624.44 万元，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母公司）为-59,389.95 万

元。由于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不具备分配条件，故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于 2021 年 11 月 1 日颁布的《2021 年第五批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以下简称“《实施问答》”），通常情况下，企业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为了履行客户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活动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相关运输成本应当作为合同履约成本，采用与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合同履约成本应当在确认商品或服务收入时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或“其他业务成本”科目，并在利润表“营业成本”项目中列示。根据《实施问答》要求，公司对相关会计政策内容进行了变更，并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包括总资产、净资产、净利润在内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不存在利用会计政策变更调节利润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关于补选暨变更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经会议选举，补选暨变更了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具体如下：

- 1、提名委员会委员为武滨、赵选民、鞠振，其中武滨为召集人；
-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为赵选民、武滨、鞠振，其中赵选民为召集人；
- 3、战略委员会委员为鞠振、李先荣、武滨，其中鞠振为召集人；
- 4、审计委员会委员为赵选民、武滨、李晓军，其中赵选民为召集人。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就会议召开时间、地点等内容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实际情况酌情决定并以最终发出的股东大会通知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